

# 赵德营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赵德营镇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统筹推进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工作质效稳步提升。

（一）主动公开方面，聚焦政策文件、政务动态、财政收支、民生服务等重点领域，全面、及时、准确主动发布应公开信息，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规范办理流程，健全受理、审核、答复全闭环机制，依法依规回应群众申请，做到件件有回音、事事有落实，办理质效持续向好。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完善信息梳理、分类、归档制度，强化信息审核把关，确保公开信息真实、规范、完整，管理体系日趋完善。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规范信息发布格式，畅通线下查阅渠道，平台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五）监督保障方面，压实工作责任，健全考核督导机制，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工作人员履职能力显著增强，为信息公开工作高效推进筑牢坚实保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本年度，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短板不足。一是公开内容深度不足，部分民生领域信息细化解读不够，政策文件配套解读的通俗性、实用性有待提升；二是公开渠道统筹不足，线上平台更新频次不均衡，线下公开阵地运用效率不高，便民查阅服务有待优化；三是队伍业务能力有待加强，工作人员信息公开专业素养参差不齐，精细化操作水平需进一步提升。

改进情况：针对以上问题，我镇立行立改推进提升。聚焦群众关切深化公开内容，对惠民政策、民生实事等信息增加图文解读、案例说明，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公开更详实；统筹线上线下公开渠道，规范政务平台更新机制，完善便民服务中心查阅功能，提升公开便捷度；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强化政策法规和实操技能学习，不断提升工作人员履职能力，推动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